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股份的债权人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汉邦高科”）于2020年6月2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金石威视2019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

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北京金石威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威视”）未完成业绩承诺，公司本次将回购并注销金石威视售股股东未完成业绩承诺所对应的应补偿股份4,499,780股。

同时，2019年7月15日公司披露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权益分派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69,246,599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增至304,643,878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7月2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7月23日。

2019年10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北京金石威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对应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金石威视2018年度未达到业绩承诺净利润数，公司已经按照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向利润补偿义务人定向回购并注销其应补偿的1,885,199股股份。上述1,885,199股股份已于2019年10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总股本由304,643,878股变为302,758,679股。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02,758,679股变更为298,258,899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

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2日